

# 壹、摘要

## 一、第二期運輸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執行狀況

依據113年8月12日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第36次委員會議有關各部會訂定年度目標並逐年滾動檢討精進，第二期運輸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共計8項評量指標，其中提升高鐵運量、提升捷運運量、全國電動市區公車普及率、電動小客車市售比及提升新車能源效率等5項評量指標，已達成113年目標。惟提升公路公共運輸載客量、提升臺鐵運量及電動機車市售比等3項評量指標，則未達成113年目標。

## 二、第二期運輸部門溫室氣體排放量狀況

依據經濟部能源署114年8月公布之「2024年燃料燃燒之二氧化碳排放量統計與分析」，運輸部門113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為35.517百萬公噸 CO<sub>2</sub>e，已達成113年度目標（低於36.67百萬公噸 CO<sub>2</sub>e）。

## 三、運輸部門改善措施及作法

運輸部門未達113年目標之評量指標計有3項，分別公路公共運輸載客量未達10.08億人次（113年載客量為9.82億人次，達成率97.42%）、臺鐵運量未達2.396億人次（113年運量為2.371億人次，達成率98.96%）及電動機車市售比未達17%（113年市售比為10.5%，達成率61.76%）。

有關鼓勵公路公共運輸載客量加強作為，交通部公共運輸及監理司與公路局除強化推動「公路公共運輸永續及交通平權計畫（114-117年）」，協助地方政府改善基礎公共運輸設施及輔導客運業者優化路網及提供相關營運補貼，強化公共運輸供給與服務品質；亦透過「TPASS 行政院通勤月票執行計畫」，推動TPASS 1.0及2.0兩階段公共運輸通勤月票，研提多元公共運輸票價優惠方案，以吸引民眾搭乘；另自114年1月起提供常客回饋，進而鼓勵民眾使用公路公共運輸，減少私人運具使用。

有關鼓勵推動臺鐵運量加強作為，國營臺鐵公司採用相關精進措施，強化車隊整體服務品質、適時進行時刻調整、配合活動加開列車及增停對號車、推廣通勤月票進階方案及地方社福卡方案，以推升臺鐵運量。

有關鼓勵使用電動機車加強作為，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將逐步建構誘因體系，透過現行補助與制度措施，提供車輛新購、汰舊換新及稅費（貨物稅、使用牌照稅、燃料使用費）減免徵；提高充換電站設置補助上限，協助業者提升站點數量及站點服務能量。透過上述誘因機制，持續打造電動機車友善使用環境，期可強化政策推動成效，促進電動機車穩健普及。